

台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輔導室小義工獎勵制度實施要點

一、目的：

藉由參與輔導室活動培養同學公共服務的精神，發揮同理心，關懷周遭同學達到友善校園的目的。

二、服務項目與方式：

- (一) 甄選出的小義工由輔導室統一訓練，進行服務。
- (二) 自選每週一天中午時段（12：20～1：10）至輔導室進行服務，不得無故遲到早退。
- (三) 服務項目包括：機動性協助輔導室活動宣導、整理輔導室環境、網頁製作與更新、資料整理與歸檔、海報繪製、電腦文書處理等。

三、甄選辦法：

由同學自由領取報名表進行報名並參加面試，擇取 10 人。(視招募狀況彈性調整)

四、獎勵方式：

- (一) 每學期 8 小時公共服務時數。
- (二) 表現優良者，每月考評期末給予嘉獎鼓勵。
- (三) 優先參加輔導室舉辦各項活動等。
- (四) 優先與老師晤談的時間。

五、本要點所需經費由輔導室相關經費支應。

六、本要點呈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亦同。